

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投資者應自行負責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



HOLDINGS LIMITED

空 股 有 限 公 司 *

(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公司編號：2128)

年 12 月 31 日 止 年 度

年 業 績 公 告

團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業

:

至人民幣10,143百萬元

.6%至人民幣2,452百萬元

擁有人應佔溢利增加11.4%至人民幣1,261百萬元

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42元，跌幅為2.3%

末期股息為每股12港仙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	10,143,296	7,711,532
銷售成本		(7,691,274)	(5,677,884)
毛利		2,452,022	2,033,648
其他收入、收益及利益	3	148,321	43,515
銷售及分銷成本		(453,596)	(298,866)
行政開支		(314,782)	(234,581)
其他開支		(164,467)	(117,229)
融資成本	4	(110,536)	(52,971)
分佔一間共同控制實體虧損		(29)	—
除稅前溢利	5	1,556,933	1,373,516
所得稅開支	6	(296,237)	(241,333)
年內溢利		1,260,696	1,132,183
其他全面虧損			
可供出售投資：			
公平值變動		(20,022)	—
折算外幣報表產生的匯兌差額		(2,325)	(10,160)
		(22,347)	(10,160)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1,238,349	1,122,023
以下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260,758	1,132,183
非控制權益		(62)	—
		1,260,696	1,132,183
以下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238,411	1,122,023
非控制權益		(62)	—
		1,238,349	1,122,02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8		
基本		人民幣0.42元	人民幣0.43元
攤薄		人民幣0.41元	人民幣0.42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1年12月31日

	附註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470,759	1,705,918
預付土地租賃款		356,065	248,612
其他無形資產		2,799	2,281
購買土地、物業、廠房及設備 所支付的按金		291,672	55,056
於一間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		4,971	—
可供出售投資	9	156,508	—
遞延稅項資產		2,112	2,295
非流動資產總額		3,284,886	2,014,162
流動資產			
存貨		1,294,018	1,139,452
貿易應收款項及票據	10	748,358	681,415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47,632	270,435
受限制現金		1,689	23,04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14,952	1,500,292
流動資產總額		4,506,649	3,614,638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票據	11	191,314	242,76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57,447	439,758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12	70,004	630,326
應付稅項		114,426	94,900
流動負債總額		1,033,191	1,407,744
流動資產淨額		3,473,458	2,206,894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6,758,344	4,221,056

	附註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12	1,674,704	154,000
遞延稅項負債		72,673	44,778
遞延收益		23,602	17,827
非流動負債總額		1,770,979	216,605
資產淨值		4,987,365	4,004,451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3	131,537	131,297
儲備		4,855,438	3,873,154
		4,986,975	4,004,451
非控制權益		390	—
權益總額		4,987,365	4,004,451

附註：

1.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全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按公平值計量的可供出售投資除外。該等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價值均調整至最接近的千元數。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就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間採用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收購日期(即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悉數合併入賬，直至該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結餘、交易、產生自集團內公司間交易之未實現利益及虧損以及股息已在合併賬目時悉數對銷。

即使導致非控制權益出現虧絀結餘，本集團仍須將非控制權益應佔之附屬公司內部全面收益總額入賬。

1.2 會計政策及披露事項變動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內首次應用下列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首次採用者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披露比較信息的有限度豁免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2009年經修訂)	關聯方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供股分類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修訂本最低資金要求之預付款項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2010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2.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塑料管道及管件。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的業務根據客戶的所在地組成地理分區，且資產按其所在地分配予地域單位。本集團擁有以下八個呈報經營分部：

- (a) 華南，包括廣東省、廣西壯族自治區、湖南省、福建省及海南省；
- (b) 西南地區，包括重慶市、四川省、貴州省、雲南省及西藏自治區；
- (c) 華中，包括湖北省、江西省及河南省；
- (d) 華東，包括上海市、江蘇省、浙江省及安徽省；
- (e) 華北，包括北京市、天津市、河北省、山東省、內蒙古自治區及山西省；
- (f) 西北地區，包括陝西省、寧夏回族自治區、青海省、甘肅省及新疆維吾爾族自治區；
- (g) 東北地區，包括遼寧省、吉林省及黑龍江省；及
- (h) 中國境外。

為制定資源分配決策及評估業績，管理層分別監控其經營分部的業績。分部業績乃按報告分部溢利進行評估，報告分部溢利即經調整除稅前溢利。經調整除稅前溢利乃按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一貫計量，惟銀行利息收益，購回優先票據收益、淨兌差異、融資成本、於分佔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成果及其他未分配收益及開支並不包括在該等計量內。

鑑於於一間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可供出售投資、遞延稅項資產、受限制現金、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資產乃按集團基準管理，故分部資產並不包括以上資產。

分部間收入於合併時抵銷。分部間銷售及轉讓以在當時市價基礎上向第三方作出的銷售價格為參照進行交易。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乃源於其在中國及外國的業務產生。

截至2011年及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來自與單一外部客戶交易產生的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0%或以上。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分部資料

	華南	西南地區	華中	華東	華北	西北地區	東北地區	中國境外	抵銷	合併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外部客戶銷售	6,852,183	915,905	832,613	463,153	581,519	227,725	176,327	93,871	—	10,143,296
分部間銷售	886,056	172,638	228,854	48,625	115,916	14,459	52,218	47,855	(1,566,621)	—
合計	<u>7,738,239</u>	<u>1,088,543</u>	<u>1,061,467</u>	<u>511,778</u>	<u>697,435</u>	<u>242,184</u>	<u>228,545</u>	<u>141,726</u>	<u>(1,566,621)</u>	<u>10,143,296</u>
分部業績	1,913,282	208,258	292,762	80,534	112,481	48,444	39,525	17,636	(260,900)	2,452,022
對賬：										
銀行利息收益										27,219
購回優先票據收益										24,662
匯兌收益										52,491
融資成本										(110,536)
分佔一間共同控制實體虧損										(29)
未分配收益及開支										(888,896)
除稅前溢利										<u>1,556,933</u>
分部資產	3,078,390	409,212	662,071	256,941	449,491	274,408	354,654	26,136	—	5,511,303
對賬：										
於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投資										4,971
可供出售投資										156,508
遞延稅項資產										2,112
受限制現金										1,68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2,114,952</u>
資產總額										<u>7,791,535</u>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83,878	17,455	27,367	10,422	19,071	6,209	7,251	2,252	—	173,905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回撥淨額	(1,222)	—	—	—	—	—	—	—	—	(1,222)
撥回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	—	—	—	(522)	—	—	—	—	(522)
資本開支*	<u>487,618</u>	<u>106,734</u>	<u>154,736</u>	<u>48,928</u>	<u>55,065</u>	<u>78,334</u>	<u>138,251</u>	<u>40</u>	<u>(16,024)</u>	<u>1,053,682</u>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土地租賃款及其他無形資產。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分部資料

	華南	西南地區	華中	華東	華北	西北地區	東北地區	中國境外	抵銷	合併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外部客戶銷售	5,294,866	681,300	602,539	331,144	459,728	188,712	104,045	49,198	—	7,711,532
分部間銷售	668,251	147,894	218,041	25,825	99,524	9,298	11,125	17,069	(1,197,027)	—
合計	<u>5,963,117</u>	<u>829,194</u>	<u>820,580</u>	<u>356,969</u>	<u>559,252</u>	<u>198,010</u>	<u>115,170</u>	<u>66,267</u>	<u>(1,197,027)</u>	<u>7,711,532</u>
分部業績	1,554,019	190,484	242,875	57,939	95,059	42,295	24,882	8,340	(182,245)	2,033,648
對賬：										
銀行利息收益										9,828
融資成本										(52,971)
未分配收益及開支										(616,989)
除稅前溢利										<u>1,373,516</u>
分部資產	2,399,681	284,771	523,583	196,153	330,929	164,553	184,994	3,706	—	4,088,370
對賬：										
遞延稅項資產										2,295
受限制現金										23,04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00,292
其他未分配資產										14,799
資產總額										<u>5,628,800</u>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63,429	12,238	16,627	8,645	14,169	3,112	3,280	1,812	—	123,312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淨額	7,186	(741)	711	—	—	—	—	—	—	7,156
撥回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370)	—	—	—	—	—	—	—	—	(370)
資本開支*	<u>193,924</u>	<u>26,942</u>	<u>181,794</u>	<u>15,453</u>	<u>45,112</u>	<u>77,759</u>	<u>36,955</u>	<u>11,431</u>	<u>(7,979)</u>	<u>581,391</u>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土地租賃款及其他無形資產。

3. 收入、其他收入、收益及利益

收入亦為本集團的營業額，指於年內銷售貨品的發票價值淨額，經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經扣除增值稅)。

本集團的收入、其他收入、收益及利益的分析如下：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銷售貨品	<u>10,143,296</u>	<u>7,711,532</u>
其他收入、收益及利益		
銷售原材料的收益	6,314	3,503
提供公用事業收益	5,138	6,489
銀行利息收益	27,219	9,828
政府補助及補貼	28,281	4,540
購回優先票據收益	24,662	—
匯兌收益	52,491	—
其他	<u>4,216</u>	<u>19,155</u>
	<u>148,321</u>	<u>43,515</u>

政府補助及補貼指政府機構授予以供支持本集團若干研發活動的資金。並無任何與該等補助及補貼有關的未達成條件或或有情況。

4. 融資成本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各項的利息：		
銀行貸款	17,175	52,971
優先票據	<u>93,361</u>	<u>—</u>
	<u>110,536</u>	<u>52,971</u>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致：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7,691,796	5,678,254
折舊	166,947	118,076
預付土地租賃款攤銷	6,184	4,819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774	417
研發成本*	158,213	99,73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642	1,500
撥回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522)	(370)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減值撥備淨額*	(1,222)	7,156

* 研發成本及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減值撥備淨額列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的「其他開支」內。

6. 所得稅開支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 中國		
年內稅項	276,989	238,558
上年度過度撥備	(8,830)	(5,273)
	268,159	233,285
遞延	28,078	8,048
年內稅項總額	296,237	241,333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於身處或經營的司法權區所產生或所錄得溢利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鑒於本集團年內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2010年：無），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就中國大陸業務的所得稅撥備已根據截至2011年及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應課稅溢利，以相關的現有法律、詮釋及慣例為基準，按適用稅率計算。

7. 股息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內確認分派的股息		
2010年末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12港仙 (2010年：2009年無末期股息)	<u>303,026</u>	<u>—</u>

董事建議就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2港仙(2010年：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12港仙)，惟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會派付。

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根據以下各項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用到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u>1,260,758</u>	<u>1,132,183</u>
	股份數目	
	2011年	2010年
股份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用到的本公司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002,907,794	2,642,465,753
攤薄效應 -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購股權	<u>73,937,711</u>	<u>32,948,863</u>
	<u>3,076,845,505</u>	<u>2,675,414,616</u>

用以計算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的股份加權平均數，包括於2010年12月31日已發行的3,000,000,000股普通股及行使股份購股權後發行的5,906,950股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即2,907,794股股份。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數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計算。計算所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發行的普通股數目(與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使者相同)，及假設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被視作行使或轉換為普通股而以零代價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9. 可供出售投資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於香港的上市股權投資，按公平值	<u>156,508</u>	<u>-</u>

於報告期末後，本集團以現金代價約人民幣191,430,000元出售所有可供出售投資。

10. 貿易應收款項及票據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718,856	675,099
應收票據	32,811	10,847
減：減值撥備	<u>(3,309)</u>	<u>(4,531)</u>
	<u>748,358</u>	<u>681,415</u>

本集團的主要客戶為中國內地的獨立分銷商、土木工程承建商、物業開發商、公用事業公司及市政部門。本集團視乎市況、市場策略及與客戶的關係，可將其與獨立分銷商的貿易條款由按預付方式結算更改為授予一般一個月或多個月的信用期(如適當)。本集團並無統一向非分銷商客戶授予標準的信用期限。個別非分銷商客戶的信用期限視個別情況而定，並在銷售合同中列明(如適當)。對小規模、新成立或短期客戶的銷售一般預期以預付方式或於交貨後短期內結算。本集團並無為小規模、新成立或短期客戶設立信貸期限。

貿易應收款項及票據均為無抵押及免息款項。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票據按發票日期並扣除撥備後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580,613	592,908
4至6個月	98,441	51,072
7至12個月	40,722	19,926
1至2年	26,431	16,029
2至3年	2,049	1,480
3年以上	<u>102</u>	<u>-</u>
	<u>748,358</u>	<u>681,415</u>

11. 貿易應付款項及票據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79,397	221,355
應付票據	11,917	21,405
	<u>191,314</u>	<u>242,760</u>

貿易應付款項乃免息。貿易採購的平均信用期為30至90日。

根據發票日期，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及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188,436	240,190
4至6個月	860	1,473
7至12個月	1,306	596
1至2年	517	327
2至3年	21	11
3年以上	174	163
	<u>191,314</u>	<u>242,760</u>

12.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2011年	2010年
實際利率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		
有抵押銀行貸款	2.90-5.40 2012 70,004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須償還銀行貸款：		
一年內或於要求時	70,004	630,326
第二年內	16,400	104,000
第三年至第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	50,000
	<u>86,404</u>	<u>784,326</u>
須償還其他借款：		
第三年至第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1,658,304	-
	<u>1,744,708</u>	<u>784,326</u>

附註：

- (a) 於2011年12月31日，除了總額為人民幣6,004,000元的銀行貸款以美元計值外(2010年：人民幣306,326,000元的銀行貸款以港幣計值)，其餘銀行貸款均以人民幣計值。
- (b) 於2011年12月31日，有抵押銀行貸款乃透過質押以下各項作抵押：
- (i) 本集團若干樓宇及機器的賬面淨值總額為人民幣129,561,000元(2010年：人民幣475,064,000元)；及
- (ii) 本集團若干預付土地租賃款的賬面淨值總額為人民幣26,914,000元(2010年：人民幣23,144,000元)。
- (c) 2011年5月13日，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為300,000,000美元的優先票據(約等於人民幣1,950,022,000元)。該優先票據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該優先票據的利息按年利率7.875%計算，並於5月13日及11月13日每半年支付，除非提前贖回，該優先票據於2016年5月13日到期。本公司可自行選擇於到期日前任何時間根據購買協議贖回全部或部分優先票據。

該優先票據由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保證並以該等附屬公司的股份為第一優先固定押項。

於年內，本公司購回及註銷本金總額為美元31,300,000元的優先票據(約等於人民幣197,825,000元)，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收益人民幣24,662,000元。於2011年12月31日，優先票據的未償還本金額為268,700,000美元。

於2011年12月31日，根據全球領先財經市場資料供應商的市場報價，該優先票據的公平值為美元227,723,000(約等於人民幣1,434,860,000元)。

13. 股本

股份

2011年

2010年

法定：

20,000,000,000(2010年：20,000,000,000)

主席報告

中國聯塑欣然向各位提呈全年業績。過去一年，面對全球經濟市場波動不穩，公司積極把握機遇，迎接挑戰，發揮各項優勢，憑藉寬廣的國際視野、領先的行業地位及強大的研發能力，全年的業績，可說是碩果累累，亮點紛呈，為股東繼續創優增值。

本人謹代表中國聯塑欣然提呈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績。年內，本集團錄得人民幣10,143百萬元收入，較2010年度的人民幣7,712百萬元增加31.5%。本公司2011年的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1,261百萬元，較2010年度的人民幣1,132百萬元增加11.4%。

回顧2011年，中國政府為了壓抑通脹，保證國內經濟健康發展，推行適度緊縮經濟政策。政府對房地產的調控態度依然強硬，為塑料管道行業的發展帶來挑戰。雖然如此，在政府積極推動內需，致力改善民生的推動下，本集團發展迎來新的機遇：政府發佈的《十二五規劃》及2011年《中央一號文件》提出多項支持加強城鎮化建設及水利建設等利好政策，為本集團的業務提供穩定而長遠的產品需求。

另外，為了滿足本集團的長遠發展，本集團根據市場形勢，充分利用自身的行業龍頭優勢，積極規劃未來發展藍圖。年內本公司除鞏固及加強原有營銷網絡外，並同時放眼世界，於海外地區設立分公司，尋找國外更多的發展機遇；同時，根據市場產品趨勢，發揮塑料管道的協同效應，逐步開展建材家居產品市場。

過去一年，面對外國及國內相對複雜的經濟環境，本集團積極應對各項挑戰，充分發揮各項優勢，本集團的產能擴充計劃進展順利。根據市場發展趨勢，已逐步開展一系列家居建材新產品業務，如衛浴、整體廚房、塑料門窗，為本公司未來提供新的增長動力；位於加拿大的子公司已於2011年成立，2012年將正式開展家居建材業務。此外，本集團正積極研究發掘更多其他具有發展潛力的海外市場。

展望未來，為長遠發展作好充分規劃及準備，「創佳績、新績效、譜新篇」將成為本集團未來發展的重要主題。本集團將繼續充分利用塑料管道行業龍頭的優勢，穩步拓展及細化市場，擴充並優化產能，加強科技研發及成果轉化，進一步研究及發展家居建材業務及走向世界的規劃部署，讓中國聯塑的品牌打得更響，走得更遠，為股東創造最優回報。

在此，本人謹代表中國聯塑董事會向長期以來為本集團兢兢業業、勤勤懇懇工作的全體員工表達崇高的敬意，向一直以來對本集團提供寶貴支持的廣大客戶、業務夥伴、股東以及社會各界朋友表示衷心的感謝！

主席
黃聯禧

香港，2012年3月16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分析

概覽

作為塑料管道及管件生產商的國內龍頭企業，本集團一直在中國各省生產基地為客戶提供品類齊全的塑料管道及管件。本集團產品廣泛應用於給水、排水、電力通信、燃氣、農用、地暖和消防等七大領域。為迎合市場發展趨勢，本集團亦已開始進軍新產品領域，如衛浴、整體廚房、塑料門窗等家居建材產品。本公司的總部設於廣東省順德，擁有覆蓋全國的銷售和生產基地戰略佈局，現有13個生產基地，分佈於全國10個不同省份。

市場環境分析

儘管環球經濟狀況不明朗，中國經濟在2011年仍然表現良好。中國政府為保持國內經濟健康發展，採取宏觀調控措施及實施信用緊縮政策，使塑料管道的需求帶來短期壓力。隨著保障房規劃逐步落實，來自中央及各地方政府的大型基建需求穩定，並且呈現不斷增長的趨勢。作為國內行業龍頭，面對以上的挑戰及機遇，本集團審時度勢，把握機遇，調整策略，充分發揮本集團在戰略佈局、技術研發及品牌建設等方面的優勢，大力拓展目標市場，實現了業務的穩健增長。今後，本集團會繼續利用自身行業龍頭優勢，持續加強及細化銷售網絡建設，進一步提升競爭力及鞏固市場地位。

回顧2011年，本集團之經營及財務表現穩健。收入為人民幣10,143百萬元，較2010年度增加人民幣2,431百萬元或31.5%。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毛利為人民幣2,452百萬元，較2010年度增加20.6%。每股基本盈利則為人民幣0.42元，較2010年度減少2.3%。

下表載列截至2011年12月31日及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產品物料劃分的銷量、收入及平均售價分項數字：

	2011年			2010年			變動		
	收入			收入					
	銷量	人民幣	平均售價	銷量	人民幣	平均售價	銷量	收入	平均售價
	噸	百萬元	人民幣	噸	百萬元	人民幣	(%)	(%)	(%)
塑料管道及管件									
- PVC ⁽¹⁾	753,784	6,686	8,870	617,156	5,070	8,215	22.1	31.9	8.0
- 非PVC ⁽²⁾	207,052	3,235	15,624	172,170	2,542	14,764	20.3	27.3	5.8
	960,836	9,921	10,325	789,326	7,612	9,644	21.7	30.3	7.1
其他 ⁽³⁾	不適用	222	不適用	不適用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122.0	不適用
總計	960,836	10,143	不適用	789,326	7,712	不適用	不適用	31.5	不適用

附註⁽¹⁾「PVC」，一種用於生產高機械強度及硬度塑料管道的材料。

附註⁽²⁾「非PVC」塑料管道及管件主要是PE製及PP-R製。

附註⁽³⁾「其他」包括配套、家居建材產品及其他材料。「其他」的銷量以單位而並非以噸計，且不同產品的度量單位可能會有大小不同。

業務動向

擴展生產規模 滿足長遠需求

2011年，房屋建築與市政工程提供穩定內需，加上政府對水利建設大力支持。年底，國務院印發《國家環境保護「十二五」規劃》，指出須提升城鎮污水處理水平，並提出目標至2015年，全國新增城鎮污水管網約16萬公里，新增污水日處理能力4千2百萬噸。該規劃為塑料管道領域在未來數年帶來多項增長需求。

作為塑料管道行業龍頭，本集團具備豐富的產品組合，在農村飲水安全系統建設、燃氣供應體系與採暖消費、建材下鄉拉動塑料管材需求升級及中央大力投資基建的多項需求下獲益，向市場提供完善的管道產品及服務，進一步提升競爭力及鞏固市場地位。本集團的產能擴充計劃進展順利，長春生產基地已於2011年第2季度投產，滿足當地及其附近地區市場增長的需求。

下表載列截至2011年12月31日及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塑料管道及管件收入按產品劃分的詳情：

	2011年		2010年	
	人民幣 百萬元	佔總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 百萬元	佔總收入 百分比
供水	3,881	39.1%	2,998	39.4%
排水	3,590	36.2%	2,825	37.1%
電力供應及電信	1,816	18.3%	1,402	18.4%
燃氣供應	99	1.0%	87	1.1%
其他 ⁽¹⁾	535	5.4%	300	4.0%
總計	<u>9,921</u>	<u>100.0%</u>	<u>7,612</u>	<u>100.0%</u>

附註⁽¹⁾「其他」包括農用、地暖及消防。

審時度勢 持續細化市場

本集團擁有13個已投產的塑料管道及管件生產基地，戰略性地分佈於中國各地，貼近目標市場及潛在客戶，節省運輸成本。受商業房地產市場發展放緩的影響，塑料管道需求短期內存在壓力。本集團審時度勢，利用自身行業龍頭優勢，把握機遇，穩固並加強包括華南地區在內的其他主要市場的發展，專注細化市場，完善銷售網絡分佈，並加強其他地區市場滲透。

目前中國華南地區作為本集團主要的市場，於2011年全年佔總銷售額的67.6%，其次包括西南、華中地區，分別佔總銷售額的9.0%和8.2%。年內銷售網絡進一步的擴大及完善能力，為未來集團的長遠發展打下堅實的基礎。

下表載列截至2011年12月31日及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銷售地區劃分的收入詳情：

地區 ⁽¹⁾	2011年		2010年	
	人民幣 百萬元	佔總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 百萬元	佔總收入 百分比
華南	6,852	67.6%	5,295	68.6%
西南地區	916	9.0%	681	8.9%
華中	833	8.2%	603	7.8%
華東	463	4.6%	331	4.3%
華北	581	5.7%	460	6.0%
西北地區	228	2.3%	189	2.5%
東北地區	176	1.7%	104	1.3%
中國境外	94	0.9%	49	0.6%
總計	10,143	100.0%	7,712	100.0%

附註⁽¹⁾ 各地區的覆蓋範圍詳情載於本公告附註2。

走向世界 開拓海外市場

作為中國國內塑料管道龍頭，本集團決心走向世界，逐步開拓具發展潛力的海外市場。2011年，本集團已成功於加拿大開設子公司，2012年將正式開展家居建材業務。另外，本集團正在研究發掘更多其他具有發展潛力的海外市場，使本集團業務沖出中國，走向世界。

規模效益顯著 毛利持續穩健

由於本公司處於行業領先地位，享有規模效應優勢，儘管原材料價格年內有所上升，但本集團仍能夠保持健康合理的毛利率水平。PVC產品方面，本集團成功將上升的原材料成本轉嫁給客戶，毛利率保持穩定。非PVC方面，本集團具針對性地優化定價策略，在保持毛利率在一個合理水平的前提下，成功擴大公司在非PVC產品的市場份額。

回顧年內，本集團全年毛利率維持穩健，為24.2%(2010年度：26.4%)。塑料管道及管件產品平均售價由2010年的每噸人民幣9,644元增加至2011年的每噸人民幣10,325元。塑料管道及管件產品平均成本由2010年的每噸人民幣7,129元增加至2011年的每噸人民幣7,856元。

本集團產品組合一直維持穩定。秉持達致利潤最大化，本集團未來仍會致力提供最齊全的產品組合，並根據市場需求作適當調整，重點產品策略將跟隨市場需求和相關國家政策導向。鑒於未來城市化進程、舊系統改造和農村水改都是主要方向，給水、排水和電力通訊管道相信仍將佔本公司未來產品銷售的主導地位。

加強科技創新 積極拓展新產品

本集團一直注重產品研發，致力為市場提供種類多樣及功能完善的塑料管道產品。回顧2011年，本集團的研發重點圍繞著高性能、低耗能等環保產品，如同層排水系統、鋼塑複合管道系統、太陽能集熱管道、節水灌溉系統等，繼續堅持對原有7大類應用塑料管道產品及具有環保效用的太陽能集熱管道及節水灌溉系統等進行研發，藉此提高生產效率，降低生產成本，改善產品功能。

除外，本集團更逐漸展開新型複合型塑料管道等產品的研發。此外，在節能降耗、低碳經濟、減少重複裝修和二次裝修的背景下，精裝房已經日漸成為房產開發主流。中國建築裝飾協會指出，在短短數年時間內，精裝房已佔全國住房比例的20%，北京、上海、廣州、成都、深圳5大城市的精裝修房在所有商品房的平均佔比為41%，而且增長趨勢持續。針對該市場趨勢，本集團正在積極研發一系列家居建材新產品，如衛浴、整體廚房、塑料門窗，為房地產開發商、裝修公司等提供優質家居建材產品，為本公司未來提供新的增長動力。此外，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提供塑料管道設計、生產、研發、銷售及售後服務的全面配套服務，以鞏固及提升本公司的整體競爭力。

財務表現回顧

其他收入、收益及利益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收入、收益及利益為人民幣148百萬元，較去年上升240.9%，主要是由於外匯收益、購回優先票據收益、收取銀行存款利息、政府補助及補貼增加。

銷售及分銷成本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及分銷成本較去年上升51.8%至人民幣45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支付給銷售人員的薪金、市場推廣相關的費用及銷售額增長導致包裝成本上升所致。

行政開支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行政開支較去年增加34.2%至人民幣31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行政人員的薪酬及福利增加，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增加及確認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增加所致。

其他開支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開支較去年上升40.3%至人民幣164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對研發的投入所致。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為人民幣111百萬元，較去年上升108.7%，主要是來自今年新發行優先票據所涉及的額外利息。

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在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毋須繳納任何利得稅或所得稅，且年內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評稅溢利，故所得稅指本集團繳付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本集團的實際稅率由2010年的17.6%增至2011年的19.0%，主要是由於年內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減免稅期期滿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達人民幣1,261百萬元，較去年的人民幣1,132百萬元上升11.4%。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的用途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扣除相關開支後的淨額約1,860百萬港元(約等於人民幣1,629百萬元)。

直至2011年12月31日，已按日期為2010年6月22日的配發結果公告(「該公告」)動用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1,637百萬港元。尚未動用餘額已存放於金融機構並將按照該公告所述方式使用。

本公司擴展計劃的最新情況

截至2011年11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在招股章程「業務 - 生產基地及生產工序」一節所述的生產基地擴展計劃情況維持不變。本集團直至2011年12月31日於上述擴展計劃已耗資共人民幣1,800百萬元。本集團擬利用日後營運現金流、股本及債務發行所得款項淨額，以及銀行借貸為擴展計劃融資。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持續採納審慎的財務政策，實行有效的財務、資金運用和融資中央管理模式，保持了合理的資產負債水平及合適的流動資金。

於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債務總額約為人民幣1,745百萬元(2010年12月31日：人民幣784百萬元)。其中約4.6%以人民幣計值而餘下95.4%則以美元計值。除了於2016年到期的約2.69億美元7.875%利率優先票據外，本集團的借款按浮息計息，年息介乎2.9%至5.4%，餘下到期期間由一年至兩年不等。

於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約為人民幣4,507百萬元及人民幣1,033百萬元。本集團的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的比率)及速動比率(即流動資產減存貨再除以流動負債的比率)從2010年12月31日的2.57及1.76分別升至4.36及3.11。本集團的權益總額增至約人民幣4,987百萬元(2010年12月31日：人民幣4,004百萬元)。由於年內發行優先票據及償還銀行貸款的淨影響，本集團的資產負債率(按債務總額除以資產總值計算)與2010年12月31日的13.9%相比，處於22.4%的健康水平。

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受限制現金)約人民幣2,117百萬元(2010年：人民幣1,523百萬元)，再加上尚未使用之銀行融資額度，董事認為本集團擁有足夠的營運資金用於經營及未來發展。

資產抵押

於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總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56百萬元(2010年：人民幣498百萬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預付土地租賃款已抵押予若干銀行，以作為本集團獲銀行提供貸款的抵押品。本公司在中國境外組成的若干附屬公司的股份已抵押為發行優先票據的抵押品。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借款主要以美元為主，惟現金流源自人民幣為主的業務營運收入。因此，人民幣升值對本集團2011年的業績帶來貢獻。除上述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外匯風險且對上述風險並無作任何對沖安排。

或然負債

於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重大或然負債(2010年：無)

▼ 虹10圭雨

展望

展望未來一年，全球經濟疲弱態勢短期內難以改善；雖然如此，中央經濟12月中旬召開的中央經濟工作會議，闡明「外部環境的急劇惡化」，並決定採取審慎的貨幣政策和積極的財政政策，確保「2012年中國經濟穩定增長」。雖然商業房地產市場發展有所放緩，然而，國內已逐漸放寬緊縮經濟政策，加上《十二五規劃》在城鎮化、水利基建及提高環保等多方面的目標均為行業帶來種種商機，相信『機遇與挑戰並存』將成為塑料管道行業2012年發展的主題。

隨著城鎮化比率不斷提升，國家適時提出改善農村及城鎮供電、供熱、排水、污水處理等基礎設施建設，2011年《中央一號文件》指出，今後10年年均水利投入將倍升，10年總投資將達4萬億人民幣；最新公佈的2012年《中央一號文件》，更進一步堅持不懈加強農田水利建設，大力推廣高效節水灌溉新技術、新設備。政策亦令房地產建屋量獲得保證，按《十二五規劃》指出，中國將於2011年至2015年期間興建3千6百萬套保障房。以上各政策均為塑料管道行業及本集團提供長期而穩定的產品需求。

作為行業龍頭，本公司適時根據政策及市場需求調整業務策略，放眼將來，做好長遠規劃及充分準備。公司相信在《十二五規劃》年期間，本集團定必充分把握規劃下及城市化進程對塑料管道行業促進所帶來的機遇，進一步穩固及加強本集團之綜合競爭能力及市場地位。

本集團將通過以下三大發展策略推動業務持續增長：

- (一)擴大全國銷售網絡及細化市場，拓展海外市場。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共有1,200個獨立經銷商。從地區看，除了繼續維持在華南地區的絕對優勢並保持穩步增長外，本集團高度重視發展新市場。本集團累積過去數年的努力，已經在全國各地建立了銷售網絡／客戶基礎，生產基地佈局也逐步完善。本集團繼續將華南地區的成功發展經驗運用至其他地區，令本集團於更廣大的市場區域得到充分發展。2012年，面對塑料管道行業機遇與挑戰並存的經營環境，本集團將繼續秉承在鞏固現有市場的同時，進一步規劃細化市場，並且開拓新市場，擴大全國銷售網絡。本集團於2011年成功於加拿大開設的子公司，將於2012年正式開展家居建材相關業務，為本集團品牌走向世界踏出重要一步。本集團亦將繼續物色具有發展潛力的海外市場，作為塑料管道行業龍頭，中國聯塑將立足中國，走向世界。
- (二)擴充並優化產能，以滿足市場不斷增長的需求。《十二五規劃》中的多項政策，包括推進城鎮化建設、水利基礎設施建設、保障房建設等措施均對塑料管道市場帶來充分及長遠的商機。為滿足未來不斷增長的市場需求，本集團現在實施第二輪的生產基地興建計劃，令本集團之產品及服務推進至更廣泛的地
- 蠟蠟

(三)加強研發，推出新型產品。本集團除堅持對原有7大類應用塑料管道產品進行研發外，亦將根據市場需求趨勢，研發深具市場發展潛力的高端塑料管道產品，如新型複合型塑料管道等。隨著精裝房相對毛坯房之比例不斷上升，預料優質衛浴、整體廚房、塑料門窗等家居建材產品的需求將會不斷上升，本公司將根據產品市場發展趨勢，研發開拓相關產品，以增加本公司未來盈利增長點。此外，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提供塑料管道設計、生產、研發、銷售及售後服務的全面配套服務，以提升本公司的整體競爭力。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2011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 (i) 確定出席2012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
年 2012年5

本公司股東名冊將於2012年5

企業管治常規

中國聯塑一直致力保持本集團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及商業道德。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商業道德，是達致可持續發展，建立投資者對本公司的信心以及保障和提升本公司股東(「股東」)權益的關鍵。

為追求良好而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董事會不時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以達到股東對更臻完善的期望、遵守日趨嚴謹的監管規定，並且履行其對追求卓越企業管治的承諾。董事認為，年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守則中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守則。經向董事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本年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標準守則亦應用於本公司其他特定之高級管理人員。

刊載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liansu.com)。2011年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上述網站發佈。

承董事會命
中國聯塑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左滿倫

香港，2012年3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黃聯禧先生、左滿倫先生、左笑萍女士、賴志強先生、孔兆聰先生、陳國南先生、林少全博士、黃貴榮先生、羅建峰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林德緯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白重恩博士、馮培漳先生及王國豪先生。

詞彙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企業所得稅」	指	企業所得稅
「守則」	指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或「中國聯塑」	指	中國聯塑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香港之法定貨幣 - 港元
「上市日期」	指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三日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標準守則」	指	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PP-R」	指	無規共聚聚丙烯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六月九日的招股章程
「PVC」	指	聚氯乙烯
「人民幣」	指	中國之法定貨幣 - 人民幣
「國務院」	指	中國國務院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美元」	指	美國之法定貨幣 - 美元

前瞻聲明

本公告載有前瞻聲明。此等前瞻聲明包括但不限於有關收益及盈利的聲明，而「相信」、「計劃」、「預計」、「預期」、「預測」、「估計」、「推測」、「深信」、「抱有信心」及類似詞彙亦擬表示前瞻聲明。前瞻聲明是以中國聯塑董事及管理層根據業務、行業及中國聯塑所經營的市場而具備或作出的目前信念、假設、期望、估計及預測為基準，而並非歷史事實。

本公告的中英文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

* 僅供識別